**江苏省泰兴中等专业学校党委**

**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按照市委统一部署，2018年11月29日至12月28日,市委第四巡察组对江苏省泰兴中等专业学校进行了驻点巡察。2019年7月4日，市委第四巡察组向我校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学校党委高度重视，把抓好巡察整改工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紧迫感，坚决按照市委规定和巡察组要求，坚持“聚焦问题、深挖根源、标本兼治、长效管用”原则，全面部署、扎实有序推进整改工作，逐项抓好整改落实。

**（一）深入领会精神，统一思想认识**

7月4日，市委第四巡察组召开反馈会后；7月5日，学校党委召开专题工作会议，认真学习巡察反馈意见，深度检视反馈问题，逐条讨论落实整改措施，形成巡察整改方案；7月9日，学校党委召开党政联席会议，就落实整改工作进行动员部署，向各支部、处室下发整改方案，布置整改任务，全员参与、上下联动，以坚决的态度和高效的措施，不折不扣抓好整改工作。

**（二）加强组织领导，压实整改责任**

学校党委切实承担起巡察整改主体责任，成立以学校党委书记曹德明，党委副书记、校长何晨阳同志为组长，党委副书记、党委委员和分管负责人为成员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抓好巡察整改具体工作。明确学校党委书记为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班子成员按职责抓好分管领域的整改工作，各部门负责人为整改方案具体执行人，实现了全校巡察整改的领导责任全覆盖。

**（三）细化整改措施，确保取得实效**

逐项对照巡察反馈的问题，深刻剖析原因、梳理形成清单，制定印发了《中共江苏省泰兴中等专业学校委员会巡察整改阶段 “三清单”》，建立“周汇总、旬汇报”督办机制，明确具体的整改内容、整改措施、牵头领导、责任处室和完成时限，实行台账式和销号式管理，完成一项销号一项，不留盲区和死角。同时，以巡察整改工作为契机，制定或修订一批规范制度，做到既治标又治本，从源头上封堵制度漏洞，确保整改长远见效。

**（四）加强督查指导，扎实推动整改**

学校党委于8月1日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班子成员结合巡察反馈意见，逐一对照检查，深刻查找自身存在的突出问题，坦诚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做到谈问题不回避、找差距不护短、查根源不遮丑。8月17日，召开巡察整改情况督查会，汇报整改情况，及时掌握整改进度，对各处室、系部整改工作情况进行专项督查，扎实推动整改工作落到实处。

在两个月的集中整改过程中，对市委巡察组指出的15项35条具体问题制定了详细整改措施，通过认真梳理反思和整改落实，学校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更加突出，党委议事决策制度更加规范完善，党员干部的政治意识、纪律意识、担当意识明显提高，队伍作风更加务实高效，整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关于“党的领导不够坚强有力”问题的整改**

1.关于“校党委未能充分发挥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作用，统筹谋划学校教育事业发展不够,团结、领导、动员干群能力不足”问题的整改。

一是依据《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认真制定了校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计划，每月中旬召开党委学习会，加强政治理论学习，领导班子统全局、谋思路、稳基础、促发展的能力得到了进一步提高。二是学校班子成员坚持问题导向，主动破解师生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等问题，对教职工最关心的绩效工资考核、职称晋升、食堂管理等问题进行了改革，群众满意度有了很大提升。

2.关于“党委议事规则不健全”问题的整改。

一是修订了《中共江苏省泰兴中等专业学校委员会党委会议事规则（修订稿）》，进一步规范党委议事程序；厘清党委与行政议事边界，明确党委议事决策重大事项的种类，划分党委与行政发文的范围。二是学校党委制发了《关于进一步规范会议记录工作的通知》，并在8月27日召开的党委中心组学习会议上集中学习，会议记录质量得到明显提高。三是修订完善了《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召开教师代表大会，分别就班主任考核及津贴发放、绩效工资考核实施办法、职称晋升推荐管理办法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大会表决，充分保障了全体教职员工参与学校民主管理和监督的权利。

3.关于“党委书记对‘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认识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一是修订完善了《中共江苏省泰兴中等专业学校委员会党建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学校党委于9月4日召开了党委扩大会议，党委书记曹德明同志带领班子成员及各支部书记学习全文，并与各支部书记签订了党建工作责任书。二是召开党建专题工作会议，认真部署落实学校党建工作。三是制定了党建工作考核细则，对支部组织建设、党员教育、主题活动等加强督查考核。

**（二）关于“民主集中制等各项制度未落实到位”问题的整改**

4.关于“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相结合不够，重集中轻民主，‘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不健全不完善”问题的整改。

学校党委修订完善了《江苏省泰兴中等专业学校“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和《江苏省泰兴中等专业学校“一把手末位表态”制度》，细化了“三重一大”具体内容，规范决策操作程序，充分保障学校决策的科学化、规范化和民主化。

**（三）关于“党内政治生活流于形式”问题的整改**

5.关于“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不规范，形式少，无实效”问题的整改。

一是制定印发了《中共江苏省泰兴中等专业学校委员会严格执行党内组织生活暂行规定》，布置各支部认真学习，并按规定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自觉按时足额缴纳党费、认真开好组织生活会、积极开展好固定主题党日活动，党内组织生活的政治性、严肃性、实效性得到了增强。二是修订完善了《中共江苏省泰兴中等专业学校委员会基层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中共江苏省泰兴中等专业学校委员会基层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制度》《中共江苏省泰兴中等专业学校委员会民主评议党员工作实施细则》，并召开专题会议，组织各支部委员认真学习，进一步规范了党内政治生活，丰富了活动形式，增强了各项活动的实效性。三是做好支部书记上专题党课工作。整改阶段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在分管支部上专题党课1次，各支部书记给党员上专题党课1次。四是组织各支部认真开展固定主题党日活动，学校党办对开展情况进行普查或抽查。

**（四）关于“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不全面”问题的整改**

6.关于“未能充分结合职业学校的实际情况，在实际教育教学工作中，仍然存在重理论、轻实践，重文化、轻人文的现象，贯彻素质教育要求的力度不够。执行‘五严规定’不严，存在对口单招的学生作业负担重，考试次数多的现象。对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生命安全教育力度还欠缺。教育方式方法不适应时代要求，多样化、个性化育人办法不多”问题的整改。

一是加强传统文化教育，推进传统文化进校园、进课堂、进教材、进社团。在全校大力推动第二课堂和学生社团建设，成立班级社团117个，做到班班有社团、人人有特长，社团覆盖率达100%。另外，学校还开设了地方传统文化、创新创业、专业技能等校级精品社团18个，极大地丰富了学生的课余生活，提升了学生的综合素养。二是通过主题班会、法制教育大会、安全教育平台等形式开展生命、生存、生活“三生教育”。三是继续加强建设“阳光苑”心理咨询中心，积极帮助学生排解消除心理困惑和心理障碍，建立学生心理档案。四是认真开展师德师风主题教育活动和有偿补课大走访活动，要求全体教师严格执行“五严规定”，与全体教师签订《师德师风承诺书》，师德师风得到进一步增强。五是积极推进课程教学改革，开发校本教材，创新教学方式方法，适应新时期育人要求。

**（五）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够”问题的整改**

7.关于“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不及时、不深入、不全面。‘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浮于表面，没有真正做到制度化常态化”问题的整改。

一是通过学校电子大屏、宣传橱窗、校园广播、黑板报等形式宣传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二是修订完善中心组学习计划，将“两先一改”专题活动和“两学一做”主题学习结合起来，定期组织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纲要》等内容，并开展学习心得交流活动。巡察整改工作开展以来，班子成员集中学习10次，集中交流4次。三是组织全体党员干部登录学习强国平台学习，要求每天学习积分不得低于30分，每日一查，每日一报，学习合格率接近100%。组织全体教职员工参与纪法周周练，每周一查，每周一报，参与合格率保持在200%以上，位居全市前列。四是进一步完善学习督查考核机制，建立专项学习管理群，加强对学习情况的督查与管理，把学习情况作为个人评先评优重要指标。

**（六）关于“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力”问题的整改**

8.关于“校党委政治引领不力，校党委抓思想政治工作不严不实”问题的整改。

一是修订完善了《中共江苏省泰兴中等专业学校委员会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并组织各部门认真学习，严格落实党管意识形态工作原则，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主动权。二是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学校党委负责人与各部门科室层层签订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书，确保意识形态工作落到实处。三是落实谈心谈话制度，加强与群众的交流，时刻掌握教职工思想动态，确保不发生网络舆情事件。四是组织党委班子成员和支部书记瞻仰杨根思烈士陵园，不断提高管理干部的政治站位和担当意识。另外，以军政训练、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为契机，加强爱国主义、理想信念教育，增强民族自豪感，引导他们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七）关于“选人用人工作存在薄弱环节”问题的整改**

9.关于“学校层面无市编办印发的三定方案，岗位、职数的确定随意性较大”问题的整改。

学校已积极向上级部门争取下发学校三定方案，在三定方案下发前，按照小行政大系部组织设计原则，进一步完善了二级管理体制，优化机构设置，修订完善了《中层管理干部选拔聘用管理办法》，建立中层干部科学进退机制，本学期调减中层干部10人。

10.关于“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存在重业务实绩轻管理能力、重资历轻能力倾向，‘德才兼备，人岗相适’的用人原则执行不力”问题的整改。

一是学校党委制定并实施了《江苏省泰兴中等专业学校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流程》，推进干部选拔任用规范化，进一步规范选人用人工作，切实提高选人用人公信力。二是加强对中层干部的培养教育、组织关心。建立谈心谈话制度，学校分管领导每周与一位分管部门的中层干部谈心谈话，充分调动他们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帮助他们更好成长。三是修订完善了《中层管理干部考核方案》，进一步加强对中层管理干部的考核，建立中层干部科学进退机制，坚持“德才兼备，人岗相适”原则，让更多德才兼备的优秀人才走上管理岗位。

11.关于“对选人用人程序简单，未严格执行《学校中层管理干部选拔聘用管理办法》规定的程序”问题的整改。

一是党委班子成员通过党委理论中心组认真学习了《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条例》和中共中央组织部《党委（党组）讨论决定干部任免事项守则》等文件，熟悉党政干部选拔任用的原则、程序和要求等。二是整改阶段，学校在岗位机构优化调整中提拔中层干部2人，均严格遵循民主推荐、个人述职、民主测评、组织考察、党委讨论、任前公示、任前谈话等选拔步骤，严格执行选拔程序。

**（八）关于“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弱化”问题的整改**

12.关于“党委、党支部、党小组等组织建设不健全”问题的整改。

一是学校党委严格执行党章规定， 2018年12月进行了换届改选。2019年1月，各党支部也按要求进行了换届选举，并增设了退休党员支部，保障退休党员教师的组织生活。二是各支部严格按照整改要求建全党小组，全校共建立党小组31个。

13.关于“党的阵地建设有缺项”问题的整改。

一是统一规划、建设党支部创争园地，将支部概况、支部书记职责、党支部目标管理制度等及时公示。二是明确要求各支部定期更新党员创争园地内容，充分发挥信息交流与思想引领作用，学校党办及时进行检查。

14.关于“‘三会一课’制度执行不力”问题的整改。

一是组织各支部委员集中学习《中共江苏省泰兴中等专业学校委员会基层党组织“三会一课”制度》，明确了“三会一课”的召开时间及主要内容。二是党办定期深入各支部督查“三会一课”制度落实情况，发现问题立即提醒、立即整改。

15.关于“支部台账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一是统一配置支部台账本，各支部明确一名支委负责支部台账的记录、保管。二是邀请专家开设党务工作讲座，进一步提升党务人员的专业水平和工作能力。三是建立台账督查制度，通过检查加强支部台账记录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16.关于“民主评议党员流于形式”问题的整改。

学校党委修订完善了《中共江苏省泰兴中等专业学校委员会民主评议党员工作实施细则》，并组织支部委员集体学习，明确了民主评议的具体要求与形式，规定了民主评议资料的整理与上报时间节点，强调了对民主评议记录、登记表、个人小结的填写与签字的规范性要求。

17.关于“组织生活会不正常”问题的整改。

修订完善了《中共江苏省泰兴中等专业学校委员会基层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制度》，并组织支部负责人学习。各支部每学期召开一次组织生活会，党委班子成员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支部组织生活会，积极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18.关于“部分党员党费交纳不及时、不足额、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学校党委按照党章规定计算出每个党员的党费缴纳标准，并及时下发给各党支部。各支部组织委员按月收取党费，按季上缴学校党办，对特殊情况、行动不便的党员要及时联系沟通，确保全员按时足额缴纳党费。

**（九）关于“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力”问题的整改**

19**.**关于“未严格执行办公用房整改、规范津补贴规定，超标准报销学习费、差旅费、招待费，自定薪酬标准发放考前组织费、监考费、招生补贴、技能鉴定组织费、技能鉴定劳务费等费用，公务用车控制不严，洗车、维修、燃油等费用较高”问题的整改。

一是学校党委已按照上级文件规定，立即对领导班子行政办公用房进行整改，已经全部按规定整改到位。二是成立由学校纪委书记牵头的专项清查小组，认真核查超标报支费用，已由财务科追缴收回所有涉嫌违规报支资金6580元。三是进一步完善了经费报支审批制度，按照上级公车改革要求，取消公务用车。

20.关于“公共资源向一线教职工倾斜不够”问题的整改。

**一**是学校党委按统筹兼顾、公平公正原则，完善了绩效考核实施细则，并提交教职工代表大会表决通过。二是完善了职称晋升管理办法，进一步增强评定条件的合理性与科学性。三是完善校务、党务公开制度，自觉接受群众监督。

**（十）关于“履职担当精神不足”问题的整改**

21.关于“校党委班子议事决策少，担当精神不够”问题的整改。

学校党委班子组织学习《中共江苏省泰兴中等专业学校委员会党委会议事规则》，进一步明确党委议事程序。整改阶段对学校机构优化调整、中层干部任免等重要事项均严格按照前期调研、征求意见、提出方案、会上集体讨论、一把手末位表态的规则议事决策，有效防范不问事、不决事、一言堂等问题的出现。

22.关于“部分中层干部行政管理能力不强”问题的整改。

一是严格中层管理干部选拔条件，规范干部选拔程序，建立管理干部培养梯队，优化干部团队结构。二是通过集中学习、轮训、个别谈话、外出学习等方式加强中层干部的培训，不断提升管理能力。三是加强中层管理干部考核，建立中层管理干部述职评优制度。

**（十一）关于“存在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问题的整改**

23.关于“有的党员干部利用职权或职务上的影响，安排家属在学校工作，甚至有违反回避制度，共同在后勤岗位工作”问题的整改。

一是成立了由学校纪委书记牵头的专项清查小组，对后勤、图书馆等部门进行清查，清退相关人员1名，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了提醒谈话。二是进一步完善用人用工制度，所有用人用工由党委会集体讨论决定，杜绝特权现象。

**（十二）关于“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运用不够”问题的整改**

24.关于“监督执纪问责存在宽松软现象，‘有案必查、违纪必纠、执纪必严’意识不强，聚焦主业主责、强化监督执纪问责职能没有得到充分发挥，对工作的督促检查和正风肃纪放不开手脚，有高高举起、轻轻放下的现象，导致一些工作未能达到实际效果”问题的整改。

一是学校要求各部门在8月24日至26日的秋训期间，组织开展专题警示教育和党风廉政教育。二是设立了违纪举报信箱、电话，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加强监督执纪。三是及时回应各类举报，组织力量认真核查，做到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四是准确运用“四种形态”及时对2名涉嫌违纪人员进行了诫勉谈话，并在一定范围内作了通报，起到了很好的警示作用。

**（十三）关于“日常监督执纪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25.关于“党员发展工作乏力”问题的整改。

一是严格按照市教育工委的党员发展工作要求，平衡各支部发展需求，坚持质量，统筹做好各支部党员发展工作，本年度共发展党员3名、转正4名。二是建立健全入党积极分子推荐制度，扩大入党积极分子后备人选队伍，明确了入党积极分子培养教育的责任。党支部为入党积极分子制定切实可行的培养教育计划，并指定两名正式党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联系人，建立入党积极分子考察纪实档案，党支部每季度进行一次考评。

26.关于“有的支部发展党员程序不规范、材料不严谨”问题的整改。

一是对各支部组织委员进行了党员发展工作专题培训，进一步规范党员发展程序。二是各支部严格按照党员发展程序认真填写发展工作纪实表等各类党员发展和转正材料。三是按时做好预备党员转正工作，规范支部表决程序，及时在支部台账上做详细记录。

27.关于“已处理的违规违纪问题未公开、未通报，未被作为典型案例纳入警示教育内容，未达到‘处理一人、教育一片’的效果”问题的整改。

一是修订了《江苏省泰兴中等专业学校党员干部问责暂行办法》和《江苏省泰兴中等专业学校教职工问责制度》，构建执纪监督体系。二是修订《中共江苏省泰兴中等专业学校纪委约谈函询办法》，充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保障学校各项事业健康有序发展。三是对违规违纪问题及时在一定范围内向教职员工予以通报，既教育本人又警示他人。四是认真梳理违纪案例，形成警示教育材料，定期对教职员工开展警示性教育。

28.关于“学校近几年未请第三方机构对财务账务进行审计，校方自行组织的民主理财流于形式，内容空泛，未指出存在问题，未进行公示”问题的整改。

一是及时向上级有关部门请示，落实聘请第三方机构对学校账务进行审计。二是进一步加强民主理财小组建设，制订民主理财工作制度，明确理财小组的职责，使民主理财小组更好的执行监督功能。定期或不定期开展民主理财和校内财务审计，并将结果及时在校内公示，接受全体教职工的监督。

**（十四）关于“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还存在风险漏洞”问题的整改**

29.关于“问卷调查、政治生态评估和个别访谈反映，在职称评定、选人用人等方面存在论资排辈、人情关系、程序违规等”问题的整改。

一是重新修订《教师系列职称晋升推荐管理办法》，严格按照市人社局、教育局职评文件精神，合理设置民主测评、考核评分、领导小组表决结果占比，有效防范权力违规操作。二是拓宽选人用人渠道，加强用人民主推荐与民主测评，将群众满意度高、工作能力强的优秀人才选拔上岗。三是学校设立举报信箱、电话，加强全过程全员监督，防范各种违规腐败问题的发生，发现问题线索，一查到底。

30.关于“租赁用车、合同履行、专家费列支、食堂管理等方面存在协议虚设、白条支出、票据违规、代办代签等随意现象”问题的整改。

一是成立由校纪委书记牵头的专项清查小组，对巡察反馈问题逐一清查。整改期间，学校对超市和食堂重新进行了招标，超市由海纳星地入驻经营，食堂由常州扬子餐饮集团承办，师生满意度较高。二是加强财务培训，严格执行财经制度，加强费用单据的审核，确保各项支出合法合规。

31**.**关于“工程招投标、物资采购、场地租赁存在未见集体研究决策记录、未经公开招标招租、签字笔迹不一致、高价中标、废标理由不充分、成交价高于投标价等”问题的整改。

一是成立由校纪委书记牵头的专项清查小组，对招投标、物资采购、场地租赁反馈的问题，逐条列出，与相关责任人一一核查，并及时与资源交易中心沟通，完善过程性材料，逐项说明情况并补充佐证资料。二是严格执行工程招投标、物资采购、场地租赁等重要事项必须经党委会讨论决议，决议过程详实记录，归档备查。三是学校主动协调、配合市招标办严格执行招投标程序。四是学校纪检人员全程参与，加强监管。

**（十五）关于“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落实不力”问题的整改**

32.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不重视，管党治党压力层层递减，一定程度上存在好人主义”问题的整改。

一是年初学校党委制定了党风廉政建设年度计划、活动安排，按照一岗双责要求，与各支部书记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二是修订完善《党风廉政建设考核细则》，加强对各支部专项督查考核。

33.关于“上级文件精神贯彻执行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一是认真贯彻执行上级文件的精神，开展活动不打折、不敷衍、不推诿，严格按照时间节点保质保量完成。二是注重过程资料的收集整理，加强痕迹管理。

34.关于“党委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空转”问题的整改。

一是理清“责任清单”，进一步落实党委书记主体责任和分管领导“一岗双责”制度，做到业务工作与党建工作同部署、同安排、同检查、同考核。二是完善了党委班子成员岗位职责、党建工作目标管理、党建工作检查考核等三项制度。三是班子成员按组织要求开展述职述廉，认真查找问题和不足，接受干部群众监督。四是班子成员带头履行“一岗双责”要求，带动各分管党支部认真履行主体责任。

35.关于“纪检监察力量不足”问题的整改。

一是进一步增强纪检监察力量。校纪委与督导室相互配合，开展纪检监察工作，增强纪检监察功能和合力。二是组织现职纪检人员系统学习纪检专业理论及政策，提高纪检人员监督执纪业务水平。三是增强监督执纪自觉性与主动性，定期对关键部门、关键岗位组织风险排查，发现问题及时提醒、及时整改。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打算**

我校巡察整改落实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与上级要求和群众期盼相比还存在着一些差距，需要长抓不懈、综合治理。下一步，学校党委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对照巡察反馈意见，紧紧盯住整改重点，继续抓好整改工作，不断巩固深化巡察整改成果。

**（一）提高站位，切实抓牢党建工作**

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理念，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彻落实到位，层层压实责任，层层传导压力，形成党委、党支部、党员间三位一体、畅通无阻干事创业局面。依托党委理论中心组（扩大）学习、党支部“三会一课”等形式，进一步严格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内监督，把全校各级党组织打造成坚强的战斗堡垒。

**（二）夯实责任，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带动学校广大党员干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不断深入。切实发挥学校党委班子领导核心作用，切实履行 “一岗双责”制度。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反对“四风”，坚决正风肃纪，建立健全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始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对违纪违法行为坚持零容忍、无禁区，始终保持高压态势。

**（三）深化整改，构筑长效工作机制**

对已完成的整改任务，注重巩固成果，防止问题反弹；对长期坚持的整改任务，严格执行制度，强化跟踪督办。对已制发的规章制度，认真抓好贯彻落实，确保执行不打折扣。进一步查摆制度缺陷，不断加强制度建设，注重标本兼治和强化预防，构筑长效工作机制。深化整改成果过程中如进一步发现问题，坚持立整立改，确保无死角全覆盖。

**（四）运用成果，开创学校事业发展新局面**

以这次巡察整改为契机，不断增强巡察成果的运用和转化，用改革创新精神破解制约学校事业发展的难题。坚持以“严”的精神、“实”的作风，进一步强化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为创建省职业教育领航学校、打造人民满意的职业学校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87703959；电子邮箱：txzzdb@163.com。

中共江苏省泰兴中等专业学校委员会

2019年9月28日